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2022 年 1 月 19 日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数量：415.54 万份
-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人数：90 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要求完成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

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共 10 天。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2021 年 12 月 3 日，公司公告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1-155）。

4、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披露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160）。

5、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12 月 9 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53.15 万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其中，拟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为 422.04 万份，行权价格为 95.86 元/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为 31.11 万股，授予价格为 47.9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12 月 9 日为授予日，向 92 名激励

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422.04 万份，行权价格为 95.86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工作，登记股票期权 415.54 万份，实际登记数量与首次授予数量存在差异系因在授予日后至股票期权登记期间有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6.5 万份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不予登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实际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1 年 12 月 9 日

2、授予数量：415.54 万份

3、授予人数：90 人

4、行权价格：95.86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股票期权的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期安排

(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登记完成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3)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计划安排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

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7、首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计划授出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当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文俊	副总经理	35.00	6.62%	0.21%
彭赛	副总经理	35.00	6.62%	0.21%
华毅	副总经理	35.00	6.62%	0.21%
梁计	副总经理	30.00	5.67%	0.18%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骨干员工（共 86 人）		280.54	53.05%	1.71%
合计		415.54	78.58%	2.53%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三、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22 年 1 月 19 日，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期权名称：密尔克卫期权
- 2、期权代码（分四期行权）：1000000027、1000000028、1000000029、1000000030
-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2 年 1 月 19 日

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授予的 415.54 万份股票期权需摊销的总费用为 12,960.55 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摊销成本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股票期权	12,960.55	6,264.22	3,628.72	2,113.41	954.20

- 注：1、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3、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以目前信息测算的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